

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98學年業務會議記錄

承辦單位：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

會議日期：民國99年01月20日(星期三)14:30

會議地點：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大樓五樓大型會議室

主持人：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林館長文揚

出席單位：義守大學圖書館、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圖書資訊館、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高苑科技大學圖書館、實踐大學高雄校區圖書館、樹德科技大學圖書館、文藻外語學院圖書館、東方技術學院圖書及資訊中心、輔英科技大學圖書館、空軍軍官學校資訊圖書中心、空軍航空技術學院資訊圖書中心、陸軍軍官學校資訊圖書中心

請假單位：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圖書館、和春技術學院圖書資訊處、正修科技大學圖書館

記錄：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陳國松

壹、主席致詞

歡迎各位聯盟伙伴蒞臨高雄大學參加98學年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業務會議，希望此次會議能聯繫聯盟各圖書館間的交流，更期望藉由館際間實質合作，提昇服務讀者功能。

貳、上次會議(98.04.20)提案執行情形

一、提案單位：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圖書館

案由：提請修訂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館際合作辦法第五條條文，以使本聯盟 NDDS 館際合作優惠比照高雄學園優惠標準實施。

說明：

1. 依 97.12.25 高雄學園圖書館聯盟工作會議提案一決議 3. 辦理。
2. 為加強會員館服務及簡化作業程序，提請修訂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館際合作辦法第五條，使本聯盟 NDDS 館際合作優惠比照高雄學園優惠標準實施。

3. 第五條修訂前後條文對照如下：

修訂後	修訂前
<p>線上館際合作服務：</p> <p>1.服務平台：「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ational Document Delivery System, NDDS)」。</p> <p>2.服務項目及優惠方案(1) 館際借書</p> <p>a.依實際郵資計算，不另收服務費。</p> <p>b.可借資料類型、借書冊數、借書期限、續借、預約、逾期罰款、遺失賠款或其他賠償及方式等，均依被申請館之規定。</p> <p>(2)文獻傳遞</p> <p>a.紙本式複印：每頁(A4)新臺幣 1 元，實際郵資另計。</p> <p>b.以 Ariel 方式傳送：每頁新臺幣 2 元。</p> <p>c.以上均不另收服務費。</p> <p>(3)若合作館和其他圖書館間另定有更優惠之協議，得自行決定採何種方式，不受以上優惠方案之限制。</p>	<p>文獻服務費用，計費方式如下：</p> <p>1.紙本式影印費用每頁新臺幣貳元整，郵資另計。</p> <p>2.以 Ariel 方式傳送者，每頁新臺幣參元整。</p>

決議：本案經舉手投票表決 14 票贊成通過；公佈上網後於 98 年 5 月 1 日生效。

執行情形：遵照決議執行

二、提案單位圖書館：陸軍官校資圖中心

案由：提請修訂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館際合作辦法第四條條文。

說明：現召集單位保管各館繳回之聯盟借書証多達 2720 張，建議申請補發不用再繳工本費 100 元。

修訂後	修訂前
各聯盟學校圖書館讀者如遺失館際借書証可向召集單位以電話和電子郵件申請補發。	各聯盟學校圖書館館際借書証如果有遺失均須電子郵件通報召集單位圖書館及發証單位圖書館，並負擔重製工本 100 元。

決議：本案經舉手表決後，仍維持原案。

執行情形：遵照決議執行

參、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業務報告

- 一、98.08.01 本校擔任本聯盟召集單位；聯盟業務自陸軍軍官學校資圖中心移轉至本館；移交檔案資料六冊，聯盟經費計 135,237 元（含專款帳戶 133,837 元，現金 1,400 元）。
- 二、截至 2010.01.20 聯盟經費餘額 157,237 元（含專款帳戶 155,837 元，現金 1,400 元）詳如附件一；部份學校年費預算於九十九年度編列，請儘速繳交，以利聯盟業務順利運作。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國立高雄大學

案由：請集思廣益共同研議學術研討會議題，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九十八學年聯盟年會預訂於本(99)年四月召開，除一般性業務報告外，為增進本聯盟同仁圖書、資訊專業知識，擬辦理圖書資訊相關之學術研討會，以強化圖書館功能及服務品質。
- 二、圖書資訊學術領域日新月異，我圖書館同道更應隨時不斷充實新知，以增進個人學養，藉以提昇服務能

力及工作效率。

- 三、建議各盟友學校於三月上旬前，提供亟需瞭解之圖書館學術領域之議題，俾便邀請相關學者專家舉辦學術研討會。

決議：

- 一、請召集單位(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研擬數個相關議題，送請聯盟伙伴參考選擇後，由召集單位邀請相關學者專家舉辦研討會。
- 二、本學年年會及研討會預訂五月召開。

第二案 提案單位：國立高雄大學

案由：推選 99 學年「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召集單位，提請討論。

說明：本屆(98 學年)聯盟召集單位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任期於 99 年 7 月 31 日止，本次會議需推選下一屆召集單位，便於觀摩與交接事宜。

決議：

- 一、出席會議聯盟會員薦舉正修科技大學圖書館、輔英科技大學圖書館二校進行表決。
- 二、經舉手投票，正修科技大學以 12 票通過為 99 學年「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召集單位。

伍、臨時動議

一、提案單位：空軍軍官學校

二、修訂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館際合作辦法第四條條文

修訂後	修訂前
各聯盟學校圖書館館際借書証如果有遺失均須電子郵件通報聯盟各圖書館，並負擔重製工本 100 元。 召集單位負責重製補發。	各聯盟學校圖書館館際借書証如果有遺失均須電子郵件通報召集單位圖書館及發証單位圖書館，並負擔重製工本 100 元。

三、決議：通過修正條文(詳如附件二)；並依「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館際合作辦法」第十一條規定送下次會員大會追認通過。

附件一

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經費收支明細表

98年8月1日至99年1月20日

召集單位：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

項目	收入	支出	餘額	備註
召集單位移轉	135,237		135,237	98.08.01 陸軍軍官學校轉入
98學年聯盟年費	22,000		157,237	義守大學、一科大、高雄大學、應科大、樹德科大、文藻學院、和春技術學院、正修科大、東方技術學院、輔英科技大、空軍軍官學校

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館際合作辦法

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七日會員大會決議通過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會員大會修訂通過

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聯盟業務會議討論通過

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會員大會修訂通過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日聯盟業務會議討論通過

第一條 聯盟內會員為達公平、互惠、資源共享，彼此得依下列規定進行館際合作，合作方式分為圖書互借、期刊文獻服務、參考諮詢及經驗分享等四項。

第二條 開放互借資料

1. 僅限一般性、可外借之圖書。
2. 現期及合訂本期刊、報紙、參考書、珍善本圖書以及視聽資料、電子式資料等非書籍資料均不提供外借。
3. 電子資料庫開放聯盟讀者入館使用。

第三條 會員彼此議定同時持有對方館際借書證五十張，供彼此讀者持憑至對方圖書館借閱圖書。

第四條 各聯盟學校圖書館館際借書証如果有遺失均須電子郵件通報聯盟各圖書館，並負擔重製工本100元。召集單位負責重製補發。

第五條 線上館際合作服務：

1. 服務平台：「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ational Document Delivery System, NDDS)」。
2. 服務項目及優惠方案(1)館際借書
 - a. 依實際郵資計算，不另收服務費。
 - b. 可借資料類型、借書冊數、借書期限、續借、預約、逾期罰款、遺失賠款或其他賠償及方式等，均依被申請館之規定。
- (2)文獻傳遞
 - a. 紙本式複印：每頁(A4)新臺幣1元，實際郵資另計。
 - b. 以Ariel方式傳送：每頁新臺幣2元。
 - c. 以上均不另收服務費。
- (3)若合作館和其他圖書館間另定有更優惠之協議，得自行決定採何種方式，

不受以上優惠方案之限制。

第六條 「參考諮詢」及「經驗分享」服務以免費提供為原則。

第七條 持館際借書證向貸方圖書館借書，每張可借閱圖書五冊，借期十四天，

不得續借和預約，每書每日逾期依貸方圖書館規定辦理之。

所借之圖書遺失或

損壞至不堪使用時，借方圖書館應依貸方圖書館之賠償規定賠償之。

其餘相關事宜均依借方圖書館規定辦理之。

第八條 借方圖書館以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館際合作名義所提出之借書申請，

貸方圖書館應於二個工作天內處理完畢寄(送)出，寄送費用由借方圖書館負擔，

並依實際郵資計算，不另收服務費；如貸方圖書館暫時無法借出，

亦應在二個工作天內回覆說明無法借出的原因。

第九條 彼此圖書館應教導其讀者遵守使用對方圖書館資源之各項規定，並各為其讀者在對方圖書館之借書及閱覽行為負完全之責任。

第十條 需定期提供聯盟內之各項統計資料，由聯盟工作小組彙整報告。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會員大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高雄大學 函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700號
聯絡人：陳國松
電子信箱：gschen@nuk.edu.tw
聯絡電話：(07)5919000#8710

受文者：本校圖書資訊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6月28日

發文字號：高大圖資字第09901039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檢附附件一件（0990103901.DOC，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98學年年會會議紀錄」，
請 查照

正本：義守大學圖書館、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圖書資訊館、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高苑科技大學圖書館、實踐大學高雄校區圖書館、樹德科技大學圖書館、文藻外語學院圖書館、輔英科技大學圖書館、空軍航空技術學院資訊圖書中心、陸軍軍官學校資訊圖書中心、正修科技大學圖書館、和春技術學院圖書資訊處、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圖書館、東方技術學院圖書及資訊中心、空軍軍官學校資訊圖書中心

副本：本校圖書資訊館(不含附件)

校長 黃英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98學年年會會議記錄

承辦單位：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

會議日期：民國99年06月25日(星期五)11:20~12:00

會議地點：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大樓一樓多媒體教室

主持人：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林館長文揚

出席單位：義守大學圖書館、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圖書資訊館、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高苑科技大學圖書館、實踐大學高雄校區圖書館、樹德科技大學圖書館、文藻外語學院圖書館、輔英科技大學圖書館、空軍航空技術學院資訊圖書中心、陸軍軍官學校資訊圖書中心、正修科技大學圖書館、和春技術學院圖書資訊處、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圖書館

請假單位：東方技術學院圖書及資訊中心、空軍軍官學校資訊圖書中心

壹、主席致詞

歡迎聯盟各館長與同仁踴躍參加，本次會議除年會外並舉辦學術研討會，感謝參與座談會擔任主持人的館長與老師，希望藉由本次研討會提昇圖書館同仁服務能力及工作效率。

貳、追認前次(99.01.20)業務會議提案決議

提案單位：空軍軍官學校

一、修訂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館際合作辦法第四條條文

修訂後	修訂前
各聯盟學校圖書館館際借書証如果有遺失均須電子郵件通報聯盟各圖書館，並負擔重製工本100元。召集單位負責重製補發。	各聯盟學校圖書館館際借書証如果有遺失均須電子郵件通報召集單位圖書館及發証單位圖書館，並負擔重製工本100元。

二、決議：通過修正條文(詳如附件一)；並依「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館際合作辦法」第十一條規定送本次會員大會追認通過

三、追認：通過

參、上次會議(99.01.20)提案執行情形

第一案 提案單位：國立高雄大學

案由：請集思廣益共同研議學術研討會議題，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九十八學年聯盟年會預訂於本(99)年四月召開，除一般性業務報告外，為增進本聯盟同仁圖書、資訊專業知識，擬辦理圖書資訊相關之學術研討會，以強化圖書館功能及服務品質。
- 二、圖書資訊學術領域日新月異，我圖書館同道更應隨時不斷充實新知，以增進個人學養，藉以提昇服務能力及工作效率。
- 三、建議各盟友學校於三月上旬前，提供亟需瞭解之圖書館學術領域之議題，俾便邀請相關學者專家舉辦學術研討會。

決議：

- 一、請召集單位(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研擬數個相關議題，送請聯盟伙伴參考選擇後，由召集單位邀請相關學者專家舉辦研討會。
- 二、本學年年會及研討會預訂五月召開。

執行情形：於本(99年6月25日)日舉辦「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電子學術資源的發展與應用學術研討會」計辦理專題講演一場次，座談會二場次。

第二案 提案單位：國立高雄大學

案由：推選99學年「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召集單位，提請討論。

說明：本屆(98學年)聯盟召集單位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任期於99年7月31日止，本次會議需推選下一屆召集單位，便於觀摩與交接事宜。

決議：

- 一、出席會議聯盟會員薦舉正修科技大學圖書館、輔英科技大學圖書館二校進行表決。
- 二、經舉手投票，正修科技大學以12票通過為99學年「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召集單位。

執行情形：於本(99年6月25日)日舉辦交接儀式。

肆、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業務報告

一、

(一)聯盟經費收支報告:自 2009.08.01 至 2010.06.20 止,收入(含召集單位移轉 135,237 元)165,537 元,支出 2,000 元,餘額 163,537 元(詳如附二)。

(二)學術研討會經費預計支出 40,000 元,另參展廠商贊助 120,00 元。

二、感謝聯盟成員協助,使本次研討會得以順利舉辦。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正修科技大學圖書館

案由:為有效整合高雄地區各大學圖書館間合作,減少各聯盟間疊床架屋組織架構,以避免資源浪費,特研擬本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鑑於南區很多不同性質的圖書館聯盟,如「南區技專校院圖書館聯盟」、「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高雄學園」、「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高高屏區域教學資源中心」等。許多圖書館都重複涵蓋在多個不同的聯盟內,相對造成許多資源的浪費。未來本聯盟的重新整合與該如何轉型?請各位先進提供寶貴意見。本館建議可與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蘇德仁館長所提之虛擬館際借書證計畫(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一起整合,研擬整合的相關辦法。

二、「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與「南區技專校院圖書館聯盟」皆以提供館合證讓讀者可自行到夥伴館借閱圖書,有 10 所重複,5 所沒有(2 所軍校,3 所一般大學)。

三、與「圖書代借代還服務」有 13 所圖書館重複,3 所沒有(皆為軍校)(請參見附件三)。需要克服的問題是如何將所有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之學校一起整合併入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

決議:請 99 學年召集單位(正修科技大學圖書館)邀請各不同組織主政學校研議整合之可行性,提送下次會議討論。

陸、臨時動議:無

柒、召集單位交接儀式:

98學年召集單位國立雄大學圖書資訊館館長林文揚與99學年召集單位正修科技大學圖書館組長施文玲教授交接印信。

捌、散會(12:20)

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館際合作辦法

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七日會員大會決議通過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會員大會修訂通過

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聯盟業務會議討論通過

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會員大會修訂通過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日聯盟業務會議討論通過

第一條 聯盟內會員為達公平、互惠、資源共享，彼此得依下列規定進行館際合作，合作方式分為圖書互借、期刊文獻服務、參考諮詢及經驗分享等四項。

第二條 開放互借資料

1. 僅限一般性、可外借之圖書。
2. 現期及合訂本期刊、報紙、參考書、珍善本圖書以及視聽資料、電子式資料等非書籍資料均不提供外借。
3. 電子資料庫開放聯盟讀者入館使用。

第三條 會員彼此議定同時持有對方館際借書證五十張，供彼此讀者持憑至對方圖書館借閱圖書。

第四條 各聯盟學校圖書館館際借書証如果有遺失均須電子郵件通報聯盟各圖書館，並負擔重製工本 100 元。

召集單位負責重製補發。

第五條 線上館際合作服務：

1. 服務平台：「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ational Document Delivery System, NDDS)」。
2. 服務項目及優惠方案(1)館際借書
 - a. 依實際郵資計算，不另收服務費。
 - b. 可借資料類型、借書冊數、借書期限、續借、預約、逾期罰款、遺失賠款或其他賠償及方式等，均依被申請館之規定。
- (2)文獻傳遞
 - a. 紙本式複印：每頁(A4)新臺幣 1 元，實際郵資另計。
 - b. 以 Ariel 方式傳送：每頁新臺幣 2 元。
 - c. 以上均不另收服務費。
- (3)若合作館和其他圖書館間另有更優惠之協議，得自行決定採何種方式，

不受以上優惠方案之限制。

第六條 「參考諮詢」及「經驗分享」服務以免費提供為原則。

第七條 持館際借書證向貸方圖書館借書，每張可借閱圖書五冊，借期十四天，

不得續借和預約，每書每日逾期依貸方圖書館規定辦理之。

所借之圖書遺失或

損壞至不堪使用時，借方圖書館應依貸方圖書館之賠償規定賠償之。

其餘相關事宜均依借方圖書館規定辦理之。

第八條 借方圖書館以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館際合作名義所提出之借書申請，

貸方圖書館應於二個工作天內處理完畢寄(送)出，寄送費用由借方圖書館負擔，

並依實際郵資計算，不另收服務費；如貸方圖書館暫時無法借出，

亦應在二個工作天內回覆說明無法借出的原因。

第九條 彼此圖書館應教導其讀者遵守使用對方圖書館資源之各項規定，並各為其讀者在對方圖書館之借書及閱覽行為負完全之責任。

第十條 需定期提供聯盟內之各項統計資料，由聯盟工作小組彙整報告。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會員大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二

高雄地區大學圖書館聯盟經費收支明細表

98年8月1日至99年6月20日

召集單位：國立高雄大學圖書資訊館

項目	收入	支出	餘額	備註
召集單位移轉	135,237		135,237	
98學年聯盟年費	30,000		165,237	@2000元*15校
會議誤餐餐盒		2,000	163,237	99.1.20業務會議餐盒
館際互借證遺失損壞製卡費	300		163,537	東方技術學院、義守大學、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00元*3

附件三

學校名稱 聯盟名稱	高雄地區大學 圖書館聯盟 (15)	南區技專校院 圖書館聯盟 (10/34)	南區區域教 學資源中心 (12/38)	圖書代借 代還服務 (12/22)	高雄學園 (5/7)
義守大學	✓		✓	✓	✓
高雄大學	✓		✓	✓	✓
實踐大學高雄校區	✓			✓	
文藻外語學院	✓	✓	✓	✓	
正修科技大學	✓	✓	✓	✓	
和春技術學院	✓	✓	✓	✓	
東方技術學院	✓	✓	✓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	✓	✓	✓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	✓	✓	✓
高苑科技大學	✓	✓	✓	✓	
輔英科技大學	✓	✓	✓	✓	
樹德科技大學	✓	✓	✓	✓	✓
空軍航空技術學院	✓	✓			
陸軍軍官學校	✓		✓		
空軍軍官學校	✓				